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cn>

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業績。本公佈載有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全文，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初步中期業績公佈的相關規定而編製。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的印刷版本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byd.com.cn> 閱覽。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所載資料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沒有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對本半年度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無法做出保證或存在異議。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於2011年8月22日審議通過本公司2011年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會議應出席董事5人，實際出席董事5人。

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王傳福先生、副總裁、財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吳經勝先生和會計機構負責人周亞琳女士聲明：保證本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完整。

本公司中期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本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中，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幣種為人民幣。

本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中，本公司、公司、比亞迪均指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指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報告期指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目錄

一、公司基本情況	3
二、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6
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10
四、董事會報告	13
五、重要事項	24
六、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未經審計)及附註	47
七、備查文件	67

一、公司基本情況

(一) 基本信息

1、法定中文名稱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縮寫	比亞迪
法定英文名稱	BYD Company Limited
英文縮寫	BYD
2、法定代表人	王傳福
3、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吳經勝
證券事務代表	張燕
聯繫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區比亞迪路3009號
聯繫電話	(+86) 755-8988 8888
傳真	(+86) 755-8420 2222
電子信箱	db@byd.com
4、註冊地址	深圳市龍崗區葵涌鎮延安路
辦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區比亞迪路3009號
郵政編碼	518118
香港營業地址	香港新界沙田鄉事會路138號新城市中央廣場二期17樓1712室
國際互聯網網址	http://www.byd.com.cn
電子信箱	db@byd.com
5、選定的境內信息披露報紙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境內登載定期報告的法定互聯網網址	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
境外登載定期報告的法定互聯網網址	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
定期報告備置地地點	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一、公司基本情況

6、上市信息

A股	深圳證券交易所(以下簡稱「深交所」) 股票簡稱：比亞迪；股票代碼：002594
H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 股票簡稱：比亞迪股份；股票代碼：01211

7、其他有關資料

成立日期	1995年2月10日
變更設立日期	2002年6月11日
營業執照註冊號	440301501127941
稅務登記號碼	440307192317458

(二) 主要財務數據和指標

1、主要財務數據和指標

表1-1：主要財務數據和指標

單位：人民幣千元

	本報告期末 (201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期末 (2010年12月30日)	本報告期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減(%)
總資產	62,573,413	53,874,663	16.15%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0,084,676	18,460,319	8.80%
股本(千股)	2,354,100	2,275,100	3.47%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每股淨資產	8.53	8.11	5.18%
	報告期 (2011年1-6月)	上年同期 (2010年1-6月)	本報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收入	21,482,776	24,245,770	-11.40%
毛利	2,951,893	5,177,313	-42.98%
除稅前溢利	489,925	2,773,565	-82.3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275,363	2,421,178	-88.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1.06	-88.68%
攤薄每股收益(元/股)	0.12	1.06	-88.68%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43%	13.82%	下降12.39 個百分點
運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4,661,293	3,156,930	47.65%
每股運營活動之 現金流入淨額(元/股)	1.98	1.39	42.45%

一、公司基本情況

表1-2：報告期內非經常性損益明細情況表（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

單位：人民幣千元

非經常性損益項目	2011年1月-6月	附註（如適用）
非流動資產處置損益	-16,376	處置固定資產淨損失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 但與公司正常經營業務密切相關， 符合國家政策規定、按照一定標準定額 或定量持續享受的政府補助除外	110,270	主要是確認基礎研究 基金補助、汽車及相關 產品研發活動補助等
除上述各項之外的其他營業外收入和支出	25,164	主要是客戶和供應商賠款等
所得稅影響額	-12,717	
少數股東權益影響額	-2,195	
合計	104,146	

2、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淨利潤及股東權益在報告期末數據完全一致。

二、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一) 報告期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情況

表2-1：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本次變動前		發行新股	本次變動增減(+,-)			小計	本次變動後	
	數量	比例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1,482,000,000	65.14%	15,000,000			15,000,000	1,497,000,000	63.59%	
1、國家持股									
2、國有法人持股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04%	
3、其他內資持股	383,935,280	16.88%	14,000,000			14,000,000	397,935,280	16.90%	
其中：境內非國有法人持股	169,391,460	7.45%	14,000,000			14,000,000	183,391,460	7.79%	
境內自然人持股	214,543,820	9.43%					214,543,820	9.11%	
4、外資持股	17,426,040	0.77%					17,426,040	0.7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7,426,040	0.77%					17,426,040	0.74%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080,638,680	47.50%					1,080,638,680	45.90%	
二、無限售條件股份	793,100,000	34.86%	64,000,000			64,000,000	857,100,000	36.41%	
1、人民幣普通股			64,000,000			64,000,000	64,000,000	2.72%	
2、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H股)	793,100,000	34.86%					793,100,000	33.69%	
4、其他									
三、股份總數	2,275,100,000	100%	79,000,000			79,000,000	2,354,100,000	100%	

附註：

1.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1]881號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會公眾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7,900萬股。經深交所(深證上[2011]194號文)同意，公司發行的人民幣普通股股票於2011年6月30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上市。
2. A股發行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為人民幣2,354,100,000元，包括1,561,000,000股A股及793,100,000股H股，全部均為面值每股人民幣1元。

二、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二)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股東情況介紹

1、報告期本公司股東總數及前十名股東、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表2-2：前十名股東、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總數 34,287(其中，A股股東為34,118戶，H股股東為169戶)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前10名股東持股情況			持有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持股比例	持股總數			
王傳福	境內自然人	24.24%	570,642,58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24.07%	566,674,103			
呂向陽	境內自然人	10.16%	239,228,620	239,228,620	59,807,155	
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	境外法人	9.56%	225,000,000			
廣州融捷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廣州融捷」)	境內非國有法人	6.91%	162,581,860	162,581,860	40,000,000	
夏佐全	境內自然人	5.31%	124,977,060	124,977,060		
楊龍忠	境內自然人	3.34%	78,725,740	78,725,740		
毛德和	境內自然人	1.17%	27,582,300	27,582,300		
王念強	境內自然人	0.92%	21,649,740	21,649,740		
百家麗亞太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4%	17,426,040	17,426,040		

前10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股份種類
HKSCC NOMINEES LIMITED	566,674,103	境外上市外資股
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	225,000,000	境外上市外資股
萬玉仙	1,419,755	人民幣普通股
陳新宇	1,119,141	人民幣普通股
賴日生	990,000	人民幣普通股
徐留勝	611,770	人民幣普通股
貝國浩	5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張建雄	5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梁大君	468,000	人民幣普通股
王月華	401,025	人民幣普通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呂向陽為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王傳福之表兄；呂向陽及其配偶張長虹分別持有廣州融捷89.5%和10.5%的股權，公司未知其他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情況。

2、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變化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沒有發生變化。

二、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擁有須予知會權益的股東

於2011年6月30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在在所有情況下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的任何類別股本10%或以上權益：

1、A股

名稱	A股數目	持股量佔已發行 A股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持股量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廣州融捷(附註1)	162,581,860 (L)	10.42%	6.91%
楊龍忠(附註2)	78,725,740 (L)	5.04%	3.34%

(L)－好倉

附註：

1. 廣州融捷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擁有89.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呂先生被視為於廣州融捷持有的162,581,860股A股中擁有權益。
2. 楊龍忠先生為高級管理人員，現任本公司副總裁、營銷本部總經理。

二、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2、H股

名稱	H股數目	持股量佔已發行 H股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持股量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Berkshire Hathaway Inc. (附註1)	225,000,000 (L)	28.37%	9.56%
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 (附註1)	225,000,000 (L)	28.37%	9.56%
Morgan Stanley (附註2)	42,970,468 (L)	5.42%	1.83%
	35,895,762 (S)	4.53%	1.52%
Li Lu (附註3)	55,511,200 (L)	7.00%	2.36%
LL Group, LLC (附註3)	55,511,200 (L)	7.00%	2.36%
FIL Limited (附註4)	39,711,986 (L)	5.01%	1.69%

(L) — 好倉，(S) — 淡倉

附註：

1. Berkshire Hathaway Inc. 被視為透過其控制公司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所直接持有的225,000,000股H股，於225,000,000股H股(L)之中擁有權益。
2. Morgan Stanley 被視為透過其控制公司於42,970,468股H股(L)之中擁有權益，以及於35,895,762股H股(S)之中持有淡倉。
3. LL Group, LLC 被視為透過其控制公司LL Investment Partners, L.P. 於55,511,200股H股(L)之中擁有權益。Li Lu 為LL Group, LLC 的控股股東，亦被視為於55,511,200股H股之中擁有權益。
4. FIL Limited 以投資經理身份於39,711,986股H股(L)之中擁有權益。

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一)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持有公司股票的變動情況

表3-1：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姓名	職務	年初持股數	本期增持 股份數量	本期減持 股份數量	期末 持股數	其中：持有 限制性 股票數量	變動原因
王傳福	董事長、執行董事、總裁	570,642,580	0	0	570,642,580	570,642,580	無變動
呂向陽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239,228,620	0	0	239,228,620	239,228,620	無變動
夏佐全	非執行董事	124,977,060	0	0	124,977,060	124,977,060	無變動
林佑任	獨立董事	0	0	0	0	0	無變動
李東	獨立董事	0	0	0	0	0	無變動
武常岐	獨立董事	0	0	0	0	0	無變動
董俊卿	獨立監事、監事會主席	0	0	0	0	0	無變動
李永釗	獨立監事	0	0	0	0	0	無變動
張輝斌	股東監事	0	0	0	0	0	無變動
王珍	職工代表監事	0	0	0	0	0	無變動
嚴琛	職工代表監事	0	0	0	0	0	無變動
楊龍忠	副總裁	78,725,740	0	0	78,725,740	78,725,740	無變動
王念強	副總裁	21,649,740	0	0	21,649,740	21,649,740	無變動
吳經勝	副總裁、財務總監、 董事會秘書	11,675,880	0	0	11,675,880	11,675,880	無變動
毛德和	副總裁	27,582,300	0	0	27,582,300	27,582,300	無變動
廉玉波	副總裁	0	0	0	0	0	無變動
何龍	副總裁	2,776,660	0	0	2,776,660	2,776,660	無變動
夏治冰	副總裁	3,380,100	0	0	3,380,100	3,380,100	無變動

附註：

- 1、林佑任先生因任期屆滿於2011年6月11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 2、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持股份均為A股。
- 3、本公司無股票期權計劃。

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二)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

於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持有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指定登記冊，或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就此目的而言，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將詮釋為適用於監事)如下：

A股

名稱	A股數目	持股量佔已發行 A股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持股量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王傳福(董事)	570,642,580 (L)	36.56%	24.24%
呂向陽(董事)	401,810,480 (L)	25.74%	17.07%
	(Note 1)		
夏佐全(董事)	124,977,060 (L)	8.01%	5.31%
張輝斌(監事)	1,702,400 (L)	0.11%	0.07%
	(Note 2)		

(L) – 好倉

附註：

- 1、在該401,810,480股A股之中，239,228,620股A股由呂先生以個人身份持有及162,581,860股A股由廣州融捷持有。廣州融捷則由呂先生及其配偶分別持有89.5%股權及10.5%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呂先生被視為於162,581,860股A股中擁有權益。
- 2、該1,702,400股A股由廣州漸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廣州漸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則由張輝斌先生及其配偶分別持有90%股權及1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先生被視為於1,702,400股A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11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a)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b)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

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三) 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1、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變動情況

2011年6月10日召開的本公司2010年度股東大會，選舉王傳福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夏佐全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李東女士、武常岐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原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董事林佑任先生因任期屆滿於2011年6月11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2011年9月9日召開的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將審議補選李連和先生為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董事。詳見2011年7月22日披露於《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關於補選獨立董事的公告》及《關於召開201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以及披露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上的有關公告及通函。

2、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變動情況

2011年6月10日召開的本公司2010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董俊卿先生、李永釗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獨立監事；張輝斌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股東監事。2011年6月10日召開的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王珍女士、嚴琛女士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3、報告期內，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無變動

註：2011年8月5日，公司董事會收到公司副總裁夏治冰先生提交的書面辭職報告。夏治冰先生因個人原因申請辭去其所擔任的公司副總裁職務，辭職後將不再擔任公司任何其他職務。詳見2011年8月6日披露於《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關於公司高管辭職的公告》，以及披露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上的有關公告。

四、董事會報告

(一) 報告期公司經營情況分析

1、行業分析

汽車業務

2011年上半年，受汽車產業刺激政策退出等因素的影響，國內汽車行業高速增長勢頭有所放緩。根據汽車工業協會的統計數據，2011年上半年，全國汽車累計產銷分別為915.60萬輛和932.52萬輛，同比增長2.48%和3.35%，增速大幅放緩，其中運動型多用途乘用車(SUV)在整體市場需求相對疲軟的情況下，實現了同比20.58%的銷量增長，累計銷售71.16萬輛，需求依然旺盛。報告期內，自主品牌由於對政策退出、油價上漲等因素較國外品牌更為敏感，市場份額有所下降。上半年，乘用車自主品牌共銷售315.61萬輛，同比下降0.82%，佔乘用車銷售總量的44.39%，佔有率較同期下降2.96%，但自主品牌仍然佔據乘用車市場主導地位。

隨著全球對能源短缺及節能減排的日益關注，各國政府對新能源汽車的支持力度也不斷加大，國內部分重點省份及城市的支持力度也更加深入。報告期內，緊隨2010年四部委《關於開展私人購買新能源汽車補貼試點的通知》的發佈，深圳、北京私人購買新能源汽車補貼試點實施方案相繼論證通過，杭州、珠海等地的新能源補貼支持政策及產業發展規劃也陸續出台。各地新能源汽車產業化發展步伐加速，而一旦以上城市新能源汽車發展迅猛且運行良好，將會對其他城市起到重要的示範作用。

手機部件及組裝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數據顯示，2011年上半年全球手機出貨量約7.23億部，同比增長約13.20%，全球手機行業保持良好的發展勢態。其中智能手機出貨約2.09億部，同比增長74.02%，佔全球手機出貨量比例上升至28.83%。報告期內，以iPhone為代表的智能手機繼續成為全球手機出貨量的主要增長動力。智能手機逐步改變了全球手機市場的競爭格局，新品牌的平台系統成為手機市場發展的主流，市場份額持續上升，而傳統手機製造商的市場佔有率有所萎縮。國內領導手機廠商成功把握市場變革的機遇，手機銷量增長迅猛，市場份額快速提高。

報告期內，國內3G的快速推廣，也一定程度的促進了手機銷量的成長。根據市場研究機構公佈的數據，2011年上半年國內新增3G用戶3,346萬，累計用戶數已超過8,000萬。3G用戶數的持續增加帶動了3G終端的銷售，成為國內手機市場成長的重要動力之一。

四、董事會報告

二次充電電池及新能源業務

作為鋰離子電池主要消費市場，全球手機、筆記本電腦於2011年上半年出貨量增速均明顯放緩，直接影響到鋰離子電池市場需求的成長。報告期內，歐美經濟增長乏力，電動工具及電動玩具市場需求不足，上游的鎳電池供應商不可避免的受到影響。

2011年上半年，受歐洲部分國家補貼政策不確定性影響，歐洲太陽能光伏市場需求不及預期。歐洲太陽能光伏市場佔全球裝機容量約80%，為全球最大的市場。歐洲市場需求的下滑快速傳導至國內光伏產業供應鏈，組件需求與價格大幅下跌，對國內光伏產業影響較大。國內，新能源產業作為十二五規劃的七大戰略性新興產業之一，是實現低碳環保經濟發展方式的重要支柱，太陽能作為新能源的重要構成，已獲得越來越多的關注和政策支持。各地政府已陸續制定實施包括上網電價在內的的補貼政策和產業規劃，加速太陽能光伏在國內的應用和推廣。

2、公司情況分析

本公司目前的主營業務為二次充電電池業務、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以及包含傳統燃油汽車及新能源汽車在內的汽車業務。2011年上半年，公司銷售收入有所下降，盈利出現較大幅度下降。

表4-1：報告期內與2010年同期總體經營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同比變動
收入	21,482,776	24,245,770	-11.40%
毛利	2,951,893	5,177,313	-42.9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275,363	2,421,178	-88.63%

四、董事會報告

表4-2：報告期內主營業務分行業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分行業	主營業務分行業情況					
	收入	銷售成本	毛利率(%)	收入比上年同期增減(%)	銷售成本比上年同期增減(%)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減(%)
電子元器件製造業	242,390.8	215,975.3	10.90%	18.68%	40.80%	-14.00%
日用電子器件製造業	951,250.3	836,967.1	12.01%	3.25%	4.10%	-0.72%
交通運輸設備製造業	954,636.5	800,145.9	16.18%	-26.51%	-15.72%	-10.73%
合計	2,148,277.6	1,853,088.3	13.74%	-11.40%	-2.82%	-7.61%

表4-3：報告期內主要產品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分產品	主營業務分產品情況					
	收入	銷售成本	毛利率(%)	收入比上年同期增減(%)	銷售成本比上年同期增減(%)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減(%)
二次充電電池	242,390.8	215,975.3	10.90%	18.68%	40.80%	-14.00%
手機部件及組裝等	951,250.3	836,967.1	12.01%	3.25%	4.10%	-0.72%
汽車	954,636.5	800,145.9	16.18%	-26.51%	-15.72%	-10.73%
合計	2,148,277.6	1,853,088.3	13.74%	-11.40%	-2.82%	-7.61%

附註：

- 1、 以上為佔本公司營業收入10%以上的主要產品分類。
- 2、 報告期內公司向控股股東及其子公司銷售產品或提供勞務的關聯交易總額為0元。

四、董事會報告

表4-4：報告期內主營業務分地區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分地區	收入分地區情況	
	收入	同比變動情況
中國（包括港澳台地區）	1,790,687.2	-15.28%
印度	51,665.8	-19.85%
匈牙利	19,234.0	-50.72%
巴西	7,562.5	-23.95%
其他	279,128.1	41.25%
合計	2,148,277.6	-11.40%

報告期內，公司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21,483百萬元，比上年同期減少11.40%；毛利率為13.74%，比上年同期減少了7.61個百分點；報告期內實現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約人民幣275百萬元，比上年同期減少了88.63%；基本每股收益為0.12元/股。

報告期內業績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國內汽車相關優惠政策的取消、市場競爭加劇，以及本公司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的單一最大客戶部分訂單推遲等因素影響了本公司銷售收入的增長。同時，由於國內人工成本和原材料成本上升，使得毛利率有所下滑，最終導致了本期間溢利出現較大幅度的下降。

報告期內，本公司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4,661百萬元，而2010年同期約為人民幣3,157百萬元。於2011年6月30日的總借貸包括全部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為人民幣16,438百萬元，而2010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14,052百萬元。銀行貸款及其利息的到期還款期限分佈在十年期間，分別須於一年期內償還約人民幣11,156百萬元，於第二年償還約人民幣2,057百萬元，於第三至第五年期內償還約人民幣3,981百萬元以及五年以上約人民幣444百萬元。總借貸上升的原因為公司擴大投資規模導致資金需求量增大。本公司可維持足夠的日常流動資金管理及正常資本開支需求。

報告期內，本公司應收賬款及票據周轉期約為63日，去年同期則約為61日，應收賬款及票據周轉期基本保持不變。存貨周轉期由去年同期的約55日延長至報告期的約69日。存貨周轉期延長的原因主要是報告期內集團為進一步推進以電動汽車、太陽能電池、儲能電池為主導的新能源產品而增加的存貨儲備。

四、董事會報告

3、各業務分部經營狀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汽車業務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9,546百萬元，同比下降26.51%；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9,513百萬元，同比增長3.25%；二次充電電池業務實現收入約人民幣2,424百萬元，同比增長18.68%。

汽車業務

2011年以來，自主品牌在持續多年贏得市場份額後首次出現市場份額下降，本公司的汽車銷量於報告期內也出現了一定程度的下降。報告期內，公司共銷售汽車220,131輛，比上年同期下降了23.37%。報告期內，公司汽車業務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9,546百萬元，同比下降26.51%；毛利率16.18%，同比減少了10.73個百分點。

自2003年進入汽車業務以來，公司經過多年的研發投入和技術積累，目前已具備汽車整車和零部件的自主研發、設計及製造能力，強大的模具開發和生產能力，以及完善的整車及零部件檢測能力，先後推出F3、F6、F0、S8、G3、M6、L3及S6等系列車型。報告期內，公司G3、L3等車型銷售情況良好，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依然保持成長，F0、F3、F6等車型銷量有所下滑。

受市場競爭加劇及產品組合變化的影響，汽車總體平均售價相對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在成本方面，銷量下降進一步導致平均分攤成本上升同時原材料價格及勞動力成本也有所上升。綜上，汽車業務毛利相對去年同期呈現較大幅度下降。

2011年5月，公司推出首款SUV車型S6，深受消費者歡迎。作為公司最新汽車品質水平的典型代表，S6吸收了全球頂級模具工廠的模具工藝，配備了比亞迪人性化、智能化的全方位電子設備，全面提升了消費者的駕駛樂趣和使用體驗。根據汽車工業協會的統計數據，S6上市以來於多個省份在SUV車型中銷量名列前茅。S6的推出進一步豐富了公司的產品組合，為汽車業務開拓了新的收入來源。公司正積極投入資源擴充產能，以應對強勁的市場需求。

e6作為本公司推出的首款純電動汽車，已自2010年5月開始在深圳市作為出租車示範運營，目前運行情況良好，得到了市場的廣泛關注和認同。公司首款純電動大巴K9也於2011年1月開始在深圳作為公交車試運行，各項性能表現優異。作為第26屆世界大學生夏季運動會（以下簡稱「大運會」）汽車類產品的獨家供應商，比亞迪將為大運會提供相關車型作為工作用車。2011年7月，公司已開始交付200台純電動大巴K9和250台純電動出租車e6，作為大運會的交通用車和工作用車，以實現大運會中心區域交通的「零排放」目標。此外，比亞迪自主研發的充電設備等配套設施也會在大運會開幕前投入使用，在硬件方面確保新能源汽車的成功運行。

此外，公司與戴姆勒的合資公司-深圳比亞迪戴姆勒新技術有限公司也於報告期內正式成立，借助雙方各自的技術優勢，合資公司致力於研發針對中國市場的新能源汽車，相關項目均如期推進。

四、董事會報告

手機部件及組裝服務

在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方面，公司為客戶提供垂直整合的一站式服務，設計並生產外殼、鍵盤、液晶顯示模組、攝像頭、柔性線路板、充電器等手機部件，並提供整機設計及組裝服務。公司目前是全球最具競爭能力的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的供應商之一，主要客戶包括諾基亞、摩托羅拉、華為、中興、三星等手機領導廠商。

2011年上半年，公司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保持平穩發展，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9,513百萬元，比上年同期上升3.25%；受產品組合變化，市場競爭激烈及成本上升的影響，報告期內毛利率比上年同期減少了0.72個百分點至12.01%。

報告期內，全球手機市場需求相對疲弱，全球手機出貨量增速顯著放緩，市場競爭愈加激烈。激烈的市場競爭加速了全球手機行業格局的整合。報告期內，公司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的單一最大客戶經營業績和市場份額有所波動，部分訂單有所推遲，對公司的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造成了一定負面影響。公司已積極開拓新的客戶，開發新的產品，努力擴大市場份額，並將積極配合目前最大單一客戶的經營調整。

二次充電電池業務

公司的二次充電電池主要包括鋰離子電池和鎳電池，廣泛應用於手機、數碼相機、電動工具、電動玩具等各種便攜式電子設備；同時公司還積極研發磷酸鐵鋰和太陽能電池產品，並致力於該等產品在新能源汽車、儲能電站及光伏發電站等領域的應用。

報告期內，公司二次充電電池業務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2,424百萬元，同比增長18.68%，其中鋰離子電池業務及鎳電池受歐美主權債務危機及經濟不景氣影響，銷售收入於報告期內均出現下滑；太陽能業務的增長抵消了鋰離子電池及鎳電池銷售收入的下降。報告期內，集團進一步推進以電動汽車、太陽能電池、儲能電站為主導的新能源規劃，加速新能源業務的商用化運營。集團已加大投入提升磷酸鐵鋰電池產能，並積極拓展磷酸鐵鋰電池的應用領域。報告期內，磷酸鐵鋰電池已大規模應用於集團的電動汽車及儲能電站，充分展現了磷酸鐵鋰電池的商用可靠性。

2011年上半年，歐洲太陽能光伏市場需求有所下滑，公司太陽能業務的發展也受到影響。雖然期內公司太陽能業務收入仍然保持成長，但經營情況遠低於預期。報告期內，集團進一步加大對太陽能電池的研發、製造和銷售力度，積極擴充產能，深化產業鏈佈局，努力使其發展成為公司未來新的增長動力。

作為集團「矽鐵戰略」的重要組成部分，儲能電站業務也於報告期內發展良好。憑藉國家對新能源開發的鼓勵政策支持，集團積極參與國家政策相關的新能源項目，包括太陽能電站及儲能電站的建設與示範運營。報告期內，集團已成功贏得國內外多家電網公司及商業機構的訂單，部分MW級儲能電站已陸續交付運營。

四、董事會報告

2011年7月，公司決定對參股公司西藏日喀則紮布耶鋰業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紮布耶鋰業」)增資，增資後持股比例將保持不變(紮布耶鋰業的其他股東亦會增資)。此次增資有利於紮布耶鋰業把握市場機遇，提高市場競爭能力，對公司的發展具有重要意義。對紮布耶鋰業的投資將進一步增強公司二次充電電池業務的競爭力，是集團二次充電電池產業佈局的重要步驟，為未來電動汽車業務的發展做好準備。

4、報告期內，本公司主營業務收入及其結構、本期間溢利、主營業務盈利能力發生重大變化的說明

(1) 主營業務收入及其結構發生重大變化的原因說明

報告期內實現收入約人民幣21,483百萬元，同比下降11.40%，主要是由於汽車業務銷售規模下降所致。受市場需求放緩和市場競爭激烈的直接影響，汽車業務銷量下滑導致汽車業務的收入同比下降26.51%，收入佔比由去年同期的53.58%下降至44.44%；受益於太陽能業務的快速成長，二次充電電池業務的收入同比上升18.68%，收入佔比由去年同期的8.42%上升至11.28%；手機部件及組裝服務業務的收入與去年同期基本持平，無明顯變化。

(2) 主營業務盈利能力(毛利率)與上年相比發生重大變化的原因說明

報告期內，毛利率為13.74%，同比減少7.61個百分點。其中，汽車業務的毛利率為16.18%，同比減少10.73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汽車銷量下降以及成本上升的影響；二次充電電池業務的毛利率為10.9%，同比減少14個百分點，主要因為毛利率水平相對較低的太陽能產品收入佔比有所增長，手機部件及組裝分部受產品組合變化、市場競爭激烈及成本上升影響，毛利率較去年同期相比，減少0.72個百分點，為12.01%。

(3) 本期間溢利構成與上年度相比發生重大變化的原因分析

公司2011年上半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較去年同期下降幅度較大，主要原因為汽車、電池業務毛利下降所致。報告期內，公司積極控制運雜費、售後服務費及廣告展覽費等費用支出，銷售費用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5、報告期內，無單個參股公司的分佔溢利對公司本期間溢利影響達到10%以上(含10%)情況。

四、董事會報告

6、經營中的問題與困難及對策

當前，我國正面臨經濟結構調整和生產要素價格高企的複雜宏觀經濟形勢，產業刺激政策的退出更使得國內汽車行業增長遭遇短期回調。縱觀全球，歐美國家主權債務違約風險上升和全球經濟復蘇緩慢，全球經濟發展前景具有較大的不確定性，部分影響了對汽車、手機等市場的消費需求。

目前公司的傳統汽車業務在追求規模擴張的同時，更多的關注汽車產品質量的提升、經銷商渠道的管理、新技術的研發以及用戶的體驗等。在此階段，公司的汽車銷量不可避免的受到影響，在短期內影響到公司的經營業績額和財務表現。未來公司將積極推出更多高品質、高性價比的車型，在促進銷量的同時提升公司品牌形象，以應對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

在新能源汽車方面，報告期內銷量規模較小，未來公司將借助於電動汽車及汽車電池領域的技術積累和規模優勢，進一步降低電動汽車生產成本，推進充電網絡建設，加速電動汽車的大規模商業化進程。

受全球手機市場需求放緩和主要客戶訂單延遲影響，公司的手機產業相關業務於報告期內也經歷了一定的困難。未來公司將積極拓展新的客戶和新的產品領域，逐步減少對單一客戶的依賴。

此外，生產經營規模的擴大，對公司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將逐步優化內部產業結構和營銷渠道管理，引進更多優秀的專業技術人才和管理人才，提高公司的綜合管理水平，促進公司穩定長遠發展。

(二) 投資情況

1、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首次向社會公眾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7,900萬股，發行價為每股人民幣18.00元，募集資金總額人民幣142,200萬元，扣除各項發行費用人民幣6,816.463481萬元後，實際募集資金淨額人民幣135,383.536519萬元。公司於2011年6月24日收到該募集資金，公司股票於2011年6月30日於深交所掛牌交易。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資金的情況。

2011年7月21日，公司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以募集資金置換預先投入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自籌資金的議案》，詳見2011年7月22日披露於《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和巨潮資訊網的《第四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及《關於以募集資金置換預先投入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自籌資金的公告》。

公司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變更計劃。

2、 本報告期內，無重大非募集資金投資情況。

四、董事會報告

(三) 其他事項

- 1、本集團沒有對報告期經營成果作盈利預測。
- 2、本集團在2010年度報告中沒有披露2011年度經營計劃。
- 3、資本架構

本集團財經處的職責是負責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工作。於2011年6月30日，借貸主要以人民幣結算，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持有。本集團計劃於報告期內維持適當的股本及債務組合，以確保具備有效的資本架構。於2011年6月30日尚未償還的人民幣貸款及外幣貸款為定息貸款或浮息貸款。

4、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美元、日元、盧比結算。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因貨幣匯率的波動而令其營運或流動資金出現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本集團有充足外幣應付其外匯需要，並將採取切實有效的方法防範外匯匯兌風險。

5、僱用、培訓及發展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約18.5萬名員工。報告期內，員工成本總額佔本集團營業額約17.26%。本集團按員工的表現、資歷及當時的行業慣例確定給予員工的報酬，而酬金政策會定期更新。根據年度工作表現評核，員工或會獲發花紅及獎金。發放獎勵乃作為對個人的鼓勵。

(四) 2011年下半年發展展望

1、2011年下半年行業及公司發展展望

2011年下半年，國內的通貨膨脹和政策緊縮可能影響到消費者信心及意願，部分侵蝕消費者消費能力，國內汽車市場同比增速可能依然保持在較低水平。部分歐洲國家主權債務危機可能蔓延，美國國債餘額可能持續增加，全球經濟復蘇可能受到影響，全球經濟發展前景尚不明朗，海外市場需求可能難以充分釋放。對此公司管理層將積極應對國內外宏觀經濟環境的變化，加大市場和研發投入力度，嚴格品質和成本控制，致力於提升各產品的市場競爭力和公司的品牌影響力，加速推進新能源相關業務的發展。

汽車業務

公司將繼續大力推進電動汽車的產業化步伐，並進一步加大新能源汽車於國內外市場的開拓力度。2011年7月，公司開始逐步交付200台純電動大巴K9和250台純電動出租車e6作為大運會的交通用車和工作用車，率先開啟城市公交電動化的先河。未來比亞迪戴姆勒電動汽車的推出，將進一步豐富公司汽車產品組合，給公司帶來新的收入和利潤來源。

四、董事會報告

2011年下半年，公司將推出中高端轎車G6，將首次配備渦輪增壓直噴發動機和DCT雙離合變速器，並配備了一系列電子化配置。公司將成為自主品牌汽車廠商中首家同步商業化量產渦輪增壓直噴發動機和DCT雙離合器的廠商，該動力系統未來將逐步應用於公司的其他系列車型，將顯著提高產品的性價比優勢和市場競爭力。隨著新車型不斷推出，汽車產品結構將更加豐富。報告期內上市的S6車型深受市場歡迎，銷量增長迅速。未來，隨著S6的銷售範圍從有限省市覆蓋到全國，憑藉其良好的性價比優勢和不斷成長的市場規模，S6銷量預計將繼續保持增長。同時，公司將投入更多資源提升其產能以滿足強勁的市場需求。未來，公司將繼續完善銷售渠道於國內的佈局，加強與經銷商的溝通，著力提升經銷商的銷售和盈利能力，實現銷售渠道的穩步成長。

手機部件及組裝服務

2011年下半年，全球經濟發展前景的不確定性將持續影響全球手機行業，然而智能手機市場可能仍將持續保持高速成長。市場研究公司IMS Research預計，今年全球的智能手機銷量將達到4.2億部，佔全球手機出貨量的四分之一。

面對智能手機的蓬勃興起，公司已積極調整發展策略，以抓住市場轉型的巨大機遇。此外，公司也將積極爭取更多智能手機及其相關高端電子消費品的訂單，以繼續提升於智能手機市場的份額，進一步拓寬收入來源。同時，公司將繼續加大3G手機研發力度，進一步開拓3G手機的ODM業務。公司將積極開拓新業務並引進更多國際品牌廠商新客戶，創造新的增長點，逐步降低對單一客戶的依賴。

二次充電電池業務

受全球宏觀經濟環境影響，預計2011年下半年全球手機、電動工具和電動玩具方面的電池需求成長有限。公司將積極開拓電池產品新的應用領域，豐富產品組合、拓寬銷售渠道，維持穩定的市場份額，鞏固和加強在傳統二次充電電池市場的領導地位。同時，公司將進一步加大新型電池的研發和產業化力度，並將其廣泛應用於電動汽車、儲能電池等領域。

鼓勵政策的出台將加速國內太陽能市場的發展，而組建價格的下降將進一步降低太陽能發電成本，加快太陽能發電上網平價的進程，預計未來國內太陽能市場將進入高速成長的黃金時期。未來，公司將加大對太

四、董事會報告

陽能電池的研發、製造和銷售投入力度，努力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產品品質，抓住行業發展的機遇，將太陽能電池業務打造成為公司未來收入和利潤主要增長動力之一。

隨著全球太陽能、風能等新能源裝機容量的迅速增加，新能源電力接入電網的比例也快速提升。而新能源電力的不穩定性催生了對儲能電站的巨大市場需求。電池儲能以其在響應時間、儲能效率和建設條件等方面的優勢，將在智能電網的調峰錯穀和節能減耗方面發揮更大的作用。此外，受到日本核電危機的影響，家庭和商業儲能市場的需求也進一步提升。公司將繼續推進儲能電站相關業務，為公司「矽鐵戰略」的最終實現提供更加強勁的動力。

2、對2011年1-9月經營業績的預計

表4-6：2011年1-9月預計的經營業績

2011年1-9月預計的經營業績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比上年同期下降50%以上			
2011年1-9月本期間溢利同比變動幅度的預計範圍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為：	85.00%	~~	95.00%
	公司預計2011年1-9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與上年同期相比下降85%至95%，本期間溢利金額範圍為121,626千元至364,878千元。			
2010年1-9月經營業績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人民幣千元)：	2,432,521		
業績變動的原因說明	預計2011年1-9月，本公司汽車銷量、汽車業務的銷售收入、毛利率與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預計2011年1-9月，儘管本公司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單一最大客戶的部分訂單在三季度有所恢復，但該業務銷售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仍有所下降；受太陽能市場低迷的影響，公司太陽能業務盈利能力仍未達預期。			

五、重要事項

(一) 公司治理情況

1、符合中國證監會規定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遵守《公司法》、《證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認真落實相關監管部門關於上市公司治理的有關規定，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建立完善的治理制度體系，規範公司運作，優化內部控制體系，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和監事會均能依法規範運作，公司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及時、準確、真實、完整的披露公司各項重大信息。

本公司治理的實際狀況符合中國證監會發佈的有關上市公司治理規範性文件的規定。

2、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致力維持並確保企業管治常規處於高水平。董事會強調維持董事會的質素，各董事須具備不同的專長，透明度高而問責制度有效，務求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符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適用守則條列，除以下所述的偏離行為外：

守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王傳福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影響董事會與管理層兩者之間的權利和職權的平衡。本公司董事會由極具經驗和才幹的成員組成，並定期開會，以商討影響本集團運作的事項。透過董事會的運作，足以確保權利和職權得到平衡。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助於建立穩健而一致的領導權，使本集團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實施各項決定。董事會對王先生充滿信心，相信委任他出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職，會有利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

3、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在本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

4、買賣或購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且未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5、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2011年8月22日召開會議，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核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其後方向董事會建議批准有關事宜。

五、重要事項

(二)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實施的利潤分配方案或股權激勵方案情況，董事會建議2011年中期不分配利潤，不轉增股本。

(三)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1、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等和本公司及部分下屬子公司之間的侵權訴訟

2007年6月11日，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鴻富錦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作為原告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以下簡稱「高等法院」)起訴，指控本公司、BYD (H.K.) CO.,LTD(比亞迪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比亞迪香港」)、金菱環球有限公司、比亞迪電子有限公司、領裕國際有限公司、天津比亞迪電子有限公司、比亞迪精密製造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被告」)使用聲稱自原告處非法獲得的機密資料，並憑藉原告若干僱員的協助直接或間接利誘並促使原告的多名前僱員(部分其後受僱於被告)違反其與前僱主(原告)之間的合約及保密責任，而向被告披露其在受僱於原告期間獲得的機密資料。此外，原告提出被告知悉或理應知悉該等資料的機密性，但仍准許或默許不當使用該資料而建立了一個與原告極度相似的手機生產系統。原告於2007年10月5日中止該起訴，並於同日基於類似事實及理由作為原告向高等法院提起新訴訟，要求判令被告禁止繼續使用或利用原告的機密資料；交付其佔有、管理和使用原告的所有文件材料；向原告交付其通過機密資料所獲得的收益；支付損害賠償(包括機密資料的估計成本人民幣2,907,000元，以及原告因其承擔機密資料的保密責任而應向其它當事人支付的賠償金人民幣3,600,000元，以及喪失商業機會，有關損失金額有待估計)，以及懲罰性損害賠償，利息，其他法律救濟和費用。

2007年11月2日，本公司及比亞迪香港遞交擱置上述法律訴訟的申請。2008年6月27日，高等法院作出判決駁回了擱置申請。

2009年9月2日，上述原告更改其起訴狀，增加富士康精密組件(北京)有限公司作為原告。

2009年10月2日，被告對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鴻富錦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提起反訴，對該等公司自2006年以來利用不合法手段干涉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經營、共謀行為、書面及口頭誹謗，導致經濟損失的行為提出如下訴訟請求：本公司請求法院頒佈禁令禁止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和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廣播、發表及促使發表針對本公司的言論或任何抵毀本公司的類似文字；要求判令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賠償由於書面及口頭誹謗而產生的損失(包括加重賠償和懲罰性賠償)；要求判令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賠償由於書面誹謗而產生的損失(包括加重賠償和懲罰性賠償)；要求判令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鴻富錦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賠償非法干涉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經營造成的損失、共謀行為造成的損失、利息、訴訟費用以及其他濟助方式。

五、重要事項

2010年1月21日，原告基於沒有合理的訴訟因由等原因，向法院申請剔除被告反訴書中的部分段落內容。2010年8月24日，法庭作出判決，駁回原告的剔除申請。2010年9月28日，原告提出上訴申請。2010年12月31日，法庭批准該上訴申請。法庭定於2011年9月16日針對該申請進行聆訊。

本公司是經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財政局、深圳市國家稅務局、深圳市地方稅務局認定的高新技術企業，目前已擁有多項專利，具有獨立的技術，且深圳富泰宏精密工業有限公司、鴻富錦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富士康精密組件(北京)有限公司等公司對本公司及其下屬公司已經確定的索賠金額較小。對本公司的經營成果與財務狀況不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2、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比亞迪」)和上海迪比特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迪比特」)的貨款糾紛

2005年12月13日，上海比亞迪作為原告因貨款糾紛向上海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請求判令被告上海迪比特支付購銷貨款和模具費人民幣17,343,924.34元和1,170美元及自起訴之日起至貨款付清之日的逾期付款違約金，並承擔訴訟費和財產保全費。

2006年6月20日，上海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決書，判決被告上海迪比特向上海比亞迪支付貨款人民幣15,732,251.94元，並償付該款自2005年12月13日至付清之日的利息，案件受理費及財產保全費由原告承擔人民幣17,204元，被告承擔人民幣166,862元。

2010年6月8日，上海比亞迪和上海大霸電子有限公司簽署《債權轉讓協議書》，上海比亞迪將其對上海迪比特基於上述貨款糾紛產生的債權人民幣15,732,251.94元轉讓給上海大霸電子有限公司。目前，上海比亞迪已經向債務人上海迪比特發出債權轉讓通知，且已經收到上海大霸電子有限公司支付的轉讓價款。

上海比亞迪已將上述訴訟對應的債權轉讓給第三方當事人且已經收回價款，原債權和價款之間的差額已經進行了財務處理，因此，該訴訟對本公司的經營成果與財務狀況不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3、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比亞迪」)和南京熊貓通信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熊貓」)的貨款糾紛

2005年4月25日，上海比亞迪作為原告因貨款糾紛向南京市中級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請求判令被告南京熊貓支付購銷貨款人民幣5,200,074.50元和截止2005年5月30日的逾期付款利息人民幣135,000元，並承擔該案件的全部訴訟費。

2005年9月5日，南京市中級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決書，判決被告南京熊貓向上海比亞迪支付貨款人民幣5,200,074.5元及逾期利息，案件受理費人民幣36,685元由南京熊貓承擔。2005年12月14日，南京市中級人民法院下發《民事裁定書》，同意上海比亞迪提出的領取債權憑證的申請，債權額以判決書確定的數額為準，相關利息在下次執行時一併計算，並終結本次執行。

目前，該訴訟案件仍在執行過程中。

五、重要事項

本案涉及的訴訟標的金額較小，且訴訟系由於其他當事人侵害本公司下屬公司的權益的原因引起，因此，該訴訟對本公司的經營成果與財務狀況不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4、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比亞迪汽車」)和山西利民機電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山西利民」)的購銷合同糾紛

2009年9月15日，比亞迪汽車作為原告因產品質量糾紛向西安市中級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請求判令被告山西利民賠償「三包」舊件排氣管的經濟損失人民幣9,638,215.61元，原告庫房內的「三包」舊件排氣管由原告按廢舊物資處理，並判令被告賠償原告的三元催化劑的經濟損失10,079,163.24元，並承擔該案件的訴訟費。

2009年11月12日，山西利民對比亞迪汽車提起反訴，要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支付貨款人民幣16,423,500.09元及自2008年2月1日起至實際給付之日止的遲延付款利息損失，並承擔本案訴訟費用。

2010年5月24日，西安市中級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決書，判決山西利民賠償比亞迪汽車「三包」舊件排氣管的經濟損失人民幣9,638,215.61元；比亞迪汽車庫房內的「三包」舊件排氣管由山西利民機電有限責任公司自行拉走，逾期不拉走，則由比亞迪汽車按廢舊物資自行處理；山西利民賠償比亞迪汽車三元催化劑的經濟損失人民幣10,079,163.24元；比亞迪汽車向山西利民支付貨款人民幣4,833,140.8元。上述雙方數額抵消後，山西利民賠償比亞迪汽車各項的經濟損失共計人民幣14,884,238.05元。案件訴訟費人民幣161,543元，反訴費人民幣70,902元，由比亞迪汽車負擔人民幣61,543元，山西利民負擔人民幣170,902元。

2010年6月9日，一審被告山西利民向陝西省高級人民法院提起上訴，要求駁回比亞迪汽車的全部訴訟請求，由比亞迪汽車向其支付貨款及各項經濟損失共計16,423,500.09元及逾期利息，並承擔該案全部訴訟費用。

2010年9月8日，該案件第二次開庭。報告期內，該案件並無重大進展。

2011年7月8日，該案件第三次開庭，尚未有判決結果。

本案涉及的訴訟標的金額較小，且一審已經作出對比亞迪汽車有利的判決，因此，該訴訟對本公司的經營成果與財務狀況不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5、HLL大西洋有限公司(HLL Atlantic Schifffahrts GmbH)、David Peyser體育服裝公司(David Peyser Sportswear,Inc.)等與本公司等之間的海事賠償糾紛

(1) 編號為08 civ 9352(AKH)的第三方訴訟海事案件

2008年9月10日，本公司向SPC品牌有限公司(Spectrum Brands,Inc.)出口360箱鎳氫電池，電池商標為「Rayovac」。該批貨物裝載於「M/V APL PERU」5號貨艙APLU9087454號集裝箱中，船主為HLL大西洋有限公司，船舶經營人為瀚海有限公司(Hanseatic Lloyd Schifffahrt GmbH&Co.KG)。2008年10月5日左右，APLU9087454號集裝箱中的貨物著火引起船舶和其他貨損。

五、重要事項

2008年10月31日，克瑞斯體育北美有限公司(Chris Sports North America, Inc.)等6家公司作為船舶上貨物權利人對涉案船舶「M/V APL PERU」、貨物承運人拉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Laufer Group International Ltd.)、HLL大西洋有限公司、瀚海有限公司等4家公司基於海上運輸事實，以承運人違反承運義務等理由向紐約州南區聯邦法院提起訴訟。2009年3月2日，案件原告增加另一承運人韓國現代商船株式會社(Hyundai Merchant Marine Co.)為被告，請求全體被告賠償損失共計428,328.50美元。

2009年9月10日，在編號為08civ9352(AKH)案件中作為被告的HLL大西洋有限公司、瀚海有限公司向本公司、SPC品牌有限公司提起第三方訴訟，請求法院判令本公司、SPC品牌有限公司承擔其損失及費用共計250,000美元，此外還請求其承擔其他賠償責任。

2010年10月8日，本公司獲正式送達第三方訴狀及法院傳票。

(2) 編號為CV 09-00169-RAJ海事案件

2010年5月7日，David Peyser體育服裝公司、全國責任和火險公司(National Liability and Fire Company)等41家原告向西雅圖華盛頓區法院對本公司，SPC品牌有限公司等5家被告提起訴訟，全體原告請求全體被告共同賠償損失約6,000,000美元、共同海損及訴訟費用。

本案與前述08civ9352(AKH)案件系基於同一事實產生。目前該案已移交紐約州南區聯邦法院管轄，新案號為10-CV-06108。

2010年11月4日，本公司獲正式送達原告訴狀及傳票。

報告期內，該案件並無重大進展，仍處於初步階段。

上述訴訟尚處於初步階段，現階段沒有證據支持原告的訴求，基於目前掌握的信息，該訴訟對本公司的經營成果與財務狀況不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6、Ingenico工程工業與金融公司(Ingenico S.A.) (以下簡稱「Ingenico」) 和本公司之間的損害賠償糾紛

2010年4月29日，Ingenico向法國南泰爾地區商事法庭對本公司提起訴訟，訴稱本公司違反合同義務，提供的產品存在缺陷致其損害，請求判令本公司承擔其遭受及將來可能遭受的物質損失、公司形象損失以及訴訟費共計9,703,000歐元。2010年10月8日，本公司獲正式送達訴狀及傳票。

五、重要事項

Ingenico是一家生產支付終端機的法國企業。自2005年8月，Ingenico與Uniross Batteries公司就電池的生產達成協議，由深圳市比亞迪鋰電池有限公司負責生產電池芯，然後將電池芯賣給Uniross Batteries公司裝入其生產的電池中，並將該類電池出售給Ingenico用於其生產的支付終端機上。此後，含有該類電池的支付終端機發生了數起事故。Ingenico訴稱，為了減少該類支付終端機給用戶和消費者造成進一步的損失，預計將在全球更換電池共計370,000個。Ingenico要求本公司承擔已收回泰國和新加坡的2,593個電池組而產生的成本費用、技術鑒定費、員工所耗的額外時間費用、法律顧問和技術顧問費用共計218,000歐元。另外，Ingenico基於仍在使用的電池組數量和已發生的置換費用，要求本公司承擔其預估將來的物質損失共計9,380,000歐元，並要求本公司支付形象賠償費及訴訟費等共計105,000歐元。根據本公司對該類電池芯的測試，本公司認為事故的原因不在於本公司的電池芯，因此，本公司要求Ingenico寄來已發生事故的電池以供本公司進行檢測，但Ingenico拒絕提供，雙方經過數次協商，但始終未對事故原因達成一致。

2010年9月2日，2010年11月5日，2011年1月14日，2011年2月25日及2011年4月22日，該案件均有開庭，但是案件並無重大進展，仍處於初步階段。

上述訴訟尚處於初步階段，且本公司擁有有利的依據對抗原告的訴求，因此，該訴訟對本公司的經營成果與財務狀況不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7、本公司與Myriad Group AG (以下簡稱「Myriad」) 之間的軟件許可合同糾紛

2010年9月9日，本公司作為仲裁申請人向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提交仲裁申請，要求裁決解除其與Myriad於2007年12月1日簽訂的軟件許可合同，並裁決Myriad承擔案件的全部仲裁費用。

2010年12月10日，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收到Myriad的《仲裁反請求書》和《仲裁答辯書》，Myriad要求本公司支付承諾的軟件許可使用費餘額184.5萬美元及其產生的利息，以及其為本案支付的律師費等費用。2011年1月20日，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開庭審理此案。

根據本公司與Myriad於2011年4月20日達成的《L20100496號軟件許可合同爭議案和解協議》，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於2011年4月27日就此案作出裁決：本公司自2011年4月20日起45天內向Myriad支付1,200,000美元，雙方因爭議產生的律師費和仲裁費由雙方各自承擔。

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根據上述裁決按時支付有關費用，案件已結案。

本案涉及的標的金額較小且已結案，對本公司的經營成果與財務狀況不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五、重要事項

(四)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請見下表5-1。

表5-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千元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初始投資金額	佔該公司股權比例	期末賬面值	報告期損益	報告期所有者權益變動	會計核算科目	股份來源
600057	*ST 夏新	11,139	0.70%	0.00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務重組
00285	比亞迪電子	143,236	65.76%	143,236	0.00	0.00	長期股權投資	初始投資
合計		154,375	—	143,236	0.00	0.00	—	—

註：於2010年度，夏新電子債務重組，本集團收回了夏新電子的股票共計人民幣11,139千元。由於夏新電子的股票已停牌一年，管理層於2010年12月31日對該股票的價值進行重新評估，並全額計提了減值準備。

(五)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資產收購、出售及企業合併事項。

(六)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關聯交易事項

(七) 重大合同信息

1、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且無以前期間發生但延續到報告期的重大交易、託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或其他公司託管、承包、租賃本集團資產事項。

2、對外擔保事項

(1) 報告期內，本集團發生的對外擔保事項請見下表5-2。

表5-2：擔保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萬元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對象名稱	擔保額度相關公告披露日和編號	擔保額度	實際發生日期(協議簽署日)	實際擔保金額	擔保類型	擔保期	是否履行完畢	是否為關聯方擔保(是或否)		
惠州比亞迪電子有限公司(註1)	2010年保字第10號	5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4,952.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惠州比亞迪電子有限公司(註1)	2010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304號	20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58,377.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惠州比亞迪電子有限公司(註1)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7,743.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報告期內審批的對外擔保額度合計(A1)		1,540,000.00	報告期內對外擔保實際發生額合計(A2)				71,072.30			
報告期末已審批的對外擔保額度合計(A3)		1,590,000.00	報告期末實際對外擔保餘額合計(A4)				71,072.30			

五、重要事項

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擔保對象名稱	擔保額度相關公告披露日和編號	擔保額度	實際發生日期 (協議簽署日)	實際擔保金額	擔保類型	擔保期	是否履行完畢	是否為關聯方擔保 (是或否)
深圳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保2010綜0743042R	240,000.00	2010年09月26日	15,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保2010綜0743042R	240,000.00	2010年10月08日	23,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保2010綜0743042R	240,000.00	2010年11月10日	4,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保2010綜0743042R	240,000.00	2010年11月17日	8,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保2010綜0743042R	240,000.00	2011年06月03日	2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保2010綜0743042R	240,000.00	2011年06月08日	1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保2010綜0743042R	240,000.00	2010年12月09日	3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5個月	是 (註3)	否
深圳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保2010綜0743042R	24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59,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鋰電池有限公司	保2010綜0743042R	240,000.00	2010年10月13日	7,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鋰電池有限公司	保2010綜0743042R	240,000.00	2011年02月21日	1,198.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鋰電池有限公司	保2010綜0743042R	24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23,115.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電子部品件有限公司	保2010綜0743042R	240,000.00	2011年02月21日	2,022.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電子部品件有限公司	保2010綜0743042R	24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2,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深圳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借2010綜0743042R-2	50,000.00	2011年01月10日	2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5年	否	否
深圳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借2010綜0743042R-2	50,000.00	2011年01月28日	2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5年	否	否
深圳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借2010綜0743042R-2	50,000.00	2011年02月01日	1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5年	否	否
惠州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2010年保字第09號	3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12,903.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惠州比亞迪電池有限公司	2009年保字第16號	3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16,050.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93720089103	30,000.00	2010年09月03日	6,472.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6個月	是 (註3)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937123020115203	40,000.00	2011年02月01日	10,8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937123020115203	40,000.00	2011年04月28日	6,7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9個月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937123020115203	4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8,822.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五、重要事項

擔保對象名稱	擔保額度相關 公告披露日和編號	擔保額度	實際 發生日期 (協議 簽署日)	實際 擔保金額	擔保類型	擔保期	是否 履行 完畢	是否 為關 聯方 擔保 (是 或否)
商洛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建陝商【2011】最高額保證001號	750,000.00	2011年06月 30日(註2)	1,789.00	連帶責任 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惠州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81905200700000064	25,000.00	2008年 02月21日	22,5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7年	否	否
惠州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81905200700000064	25,000.00	2008年 02月21日	2,5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7年	是 (註3)	否
長沙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0年 09月20日	10,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7年	否	否
長沙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0年 09月27日	20,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7年	否	否
長沙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0年 10月08日	20,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7年	否	否
長沙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0年 10月18日	4,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7年	否	否
長沙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 01月27日	4,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7年	否	否
長沙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 04月20日	3,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7年	否	否
長沙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6月 30日(註2)	15,412.00	連帶責任 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商洛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0年 11月17日	20,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3年	否	否
惠州比亞迪電池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0年 11月05日	7,5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3年	否	否
惠州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0年 11月05日	8,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鋰電池 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0年 11月05日	4,5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0年 05月27日	10,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3年	是 (註3)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0年 07月28日	25,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0年 07月29日	25,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0年 09月19日	10,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0229001號	1,540,000.00	2010年 09月29日	10,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3年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 01月30日	1,7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2年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 02月18日	2,5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2年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 02月22日	3,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2年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 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 02月23日	3,000.00	連帶責任 保證	2年	否	否

五、重要事項

擔保對象名稱	擔保額度相關公告披露日和編號	擔保額度	實際發生日期(協議簽署日)	實際擔保金額	擔保類型	擔保期	是否履行完畢	是否為關聯方擔保(是或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2月24日	3,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3月11日	3,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3月15日	3,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3月18日	3,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3月21日	3,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3月25日	2,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238.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1月28日	2,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5月24日	1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112.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5月18日	1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6月17日	1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鋰電池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15,140.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比亞迪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44,089.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18,208.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深圳比亞迪微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8,278.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惠州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42,317.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惠州比亞迪電池有限公司	(深圳龍崗)農銀授字第2011229001號	1,54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44,651.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2009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242號	670,000.00	2009年11月11日	25,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5年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2011年滬中松保字138號	7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1,732.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2011陝中銀高新保字第005號	2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8,754.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2010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303號	1,000,000.00	2010年11月22日	21,874.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五、重要事項

擔保對象名稱	擔保額度相關公告披露日和編號	擔保額度	實際發生日期(協議簽署日)	實際擔保金額	擔保類型	擔保期	是否履行完畢	是否為聯方擔保(是或否)
商洛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2010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303號	1,000,000.00	2010年07月28日	9,707.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比亞迪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2010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303號	1,000,000.00	2011年03月15日	6,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5年	否	否
比亞迪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2010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303號	1,000,000.00	2011年03月30日	2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5年	否	否
比亞迪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2010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303號	1,000,000.00	2011年04月27日	7,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5年	否	否
比亞迪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2010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303號	1,000,000.00	2011年06月16日	1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2010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303號	1,000,000.00	2011年03月17日	12,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2010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303號	1,000,000.00	2011年04月27日	13,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鋰電池有限公司	2011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043號	48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26,041.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電子部件有限公司	2011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043號	48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3,551.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比亞迪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2011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043號	48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116,166.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2011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043號	48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19,283.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深圳比亞迪微電子有限公司	2011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043號	48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3,593.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惠州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2011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043號	48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17,846.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惠州比亞迪電池有限公司	2011年圳中銀額協字第000043號	48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30,378.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商洛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2011年陝中銀商最保字002號	84,000.00	2011年06月29日	4,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商洛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2011年陝中銀商最保字003號	84,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88,453.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91006104	5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11,179.00	連帶責任保證	不適用	否	否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91006104	50,000.00	2011年02月11日	5,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6個月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4430402010c100000100	18,000.00	2010年09月25日	18,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11個月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4430402010c100000100	7,000.00	2010年10月12日	7,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4430402010c100000100	13,000.00	2010年10月18日	13,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4403246012010041648	50,000.00	2010年08月20日	5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5年	否	否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4403246012010041647	60,000.00	2010年09月16日	2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4403246012010041647	60,000.00	2010年10月21日	18,7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11個月	否	否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4403246012010041647	60,000.00	2011年02月01日	1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6個月	否	否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4403246012010041647	60,000.00	2011年02月15日	1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2年7個月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4403404192011041628	50,000.00	2011年04月02日	1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5年	否	否

五、重要事項

擔保對象名稱	擔保額度相關公告披露日和編號	擔保額度	實際發生日期(協議簽署日)	實際擔保金額	擔保類型	擔保期	是否履行完畢	是否為關聯方擔保(是或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4403404192011041628	50,000.00	2011年04月25日	1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5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4403404192011041628	50,000.00	2011年04月28日	8,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5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4403404192011041628	50,000.00	2011年06月22日	10,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5年	否	否
商洛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211000423201110171B201	44,000.00	2011年02月01日	44,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7年11個月	否	否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2110001022011110148B201	15,000.00	2011年02月01日	15,00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40000285-2011年龍崗(保)字0999號	100,000.00	2011年06月16日	30,000.00	連帶責任擔保	2年11個月	否	否
比亞迪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40000285-2010年龍崗(保)字0022號	180,000.00	2011年06月30日(註2)	19,348.00	連帶責任擔保	不適用	否	否
惠州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CG735064110608	29,769.00	2011年06月13日	629.00	連帶責任擔保	2年6個月	否	否
惠州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CG735064110608	29,769.00	2011年06月15日	7,317.00	連帶責任擔保	2年6個月	否	否
惠州比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ACG735064100423	29,769.00	2011年05月23日	1,728.00	連帶責任擔保	2年6個月	否	否
深圳市比亞迪鋰電池有限公司	ACG735064100423	29,769.00	2011年05月16日	2,331.00	連帶責任擔保	2年6個月	否	否
比亞迪微電子有限公司	ACG735064100423	29,769.00	2011年04月27日	5,169.00	連帶責任擔保	2年6個月	否	否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SCXT2011(DXD)字第34號-1-4	20,000.00	2011年03月24日	19,990.00	連帶責任保證	3年	否	否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BQ(2004)001	8,026.00	2004年11月19日	631.00	連帶責任保證	6年4個月	是	否
報告期內審批對子公司擔保額度合計(B1)		3,242,769.00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實際發生額合計(B2)		1,086,531.10			
報告期末已審批的對子公司擔保額度合計(B3)		3,782,769.36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實際擔保餘額合計(B4)		1,513,249.00			
公司擔保總額(即前兩大項的合計)								
報告期內審批擔保額度合計(A1+B1)		4,782,769.00	報告期內擔保實際發生額合計(A2+B2)		1,157,603.40			
報告期末已審批的擔保額度合計(A3+B3)		5,372,769.36	報告期末實際擔保餘額合計(A4+B4)		1,584,321.30			
實際擔保總額(即A4+B4)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78.88%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0.00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1,258,329.50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580,087.51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1,838,417.01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無						

五、重要事項

附註：

- 1、 根據上市公司定期報告製作系統的填報規定，該處披露信息為本公司子公司比亞迪精密製造有限公司對本公司子公司惠州比亞迪電子有限公司進行擔保的情況。
- 2、 本集團在融資事務的基本操作為，年初時由本公司與各銀行簽署統一的授信協議，在日常性的商業融資(如貿易融資、銀行承兌匯票、商票貼現、保函等)活動中，該授信額度由本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共同使用，並構成本公司於授信協議下對子公司或子公司對子公司的相應擔保。以上日常性的商業融資活動為正常的商業行為，本公司並無違規擔保的情況。該註項下的內容為日常性商業融資活動下，數據為報告期末餘額。
- 3、 已提前結清該筆借款，擔保責任自動提前解除。

五、重要事項

3、獨立董事關於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及公司對外擔保情況的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根據《公司法》、《關於規範上市公司與關聯方資金往來及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若干問題的通知（證監發[2003]56號）》、《關於規範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行為的通知（證監發[2005]120號）》及《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我們作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的獨立董事，對公司報告期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及公司對外擔保的情況，進行了認真仔細的了解和查驗，基於客觀、獨立判斷的立場，就相關情況作出說明和獨立意見如下：

(1) 報告期內，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公司資金的情形，公司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資金往來均屬於正常經營性資金往來。

(2) 報告期內，公司對外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所有擔保均為對其全資或控股子公司的擔保，不存在為股東、股東的附屬企業、實際控制人及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關聯方、任何非法人單位或個人提供擔保的情況。

(3) 獨立意見

獨立董事認為，在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違反中國證監會《關於規範上市公司與關聯方資金往來及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若干問題的通知》（證監發[2003]56號）、《關於規範上市公司對外擔保行為的通知》（證監發[2005]120號）以及深圳證券交易所等的規定的情形，也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公司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利益的情形。

4、本報告期公司沒有發生重大委託他人進行現金資產管理的信息或以前期間發生但延續到報告期的上述事項。

5、本報告期公司未簽定日常經營重大合同。

(八) 公司及股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報告期內發生或以前期間發生但持續到報告期的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1、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及履行情況

(1) 2009年9月，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A股股東王傳福、呂向陽、夏佐全、廣州融捷分別簽署《不競爭承諾》，向本公司作出承諾：

「a. 自本承諾函出具之日起，不以任何方式從事，包括但不限於單獨與他人合作直接或間接從事與比亞迪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構成競爭的業務。」

五、重要事項

- b. 將盡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人／本公司其他關聯企業不從事於與比亞迪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類似或在任何方面構成競爭的業務。不直接或間接投資控股於業務與比亞迪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類似或在任何方面構成競爭的公司、企業或其他機構、組織。
- c. 如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參股的公司從事的業務與比亞迪及其控股子公司有競爭，則本人／本公司將作為參股股東或促使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參股股東對此等事項實施否決權。不向其他業務與比亞迪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類似或在任何方面構成競爭的公司、企業或其他機構、組織或個人提供比亞迪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專有技術或銷售渠道、客戶信息等商業秘密。
- d. 如果未來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擬從事的新業務可能與比亞迪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業競爭，本人／本公司將本著比亞迪及其控股子公司優先的原則與比亞迪協商解決。
- e. 如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業獲得的商業機會與比亞迪及其控股子公司主營業務發生同業競爭或可能發生同業競爭的，本人／本公司承諾將上述商業機會通知比亞迪，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間內，如比亞迪及其控股子公司作出願意利用該商業機會的肯定答覆，則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將無條件放棄該商業機會，以確保比亞迪及其全體股東利益和控股子公司不受損害；如果比亞迪不予答覆或者給予否定的答覆，則視為放棄該商業機會。
- f. 在比亞迪發行A股並上市後，如本人／本公司及／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與比亞迪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間出現同業競爭的情形，本人／本公司將促使比亞迪依據有關同業競爭的信息披露規則，詳細地披露同業競爭的性質、涉及同業競爭的相關交易的具體情況以及本人／本公司是否履行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接受投資者的監督。」

報告期內，上述股東均嚴格履行承諾。

- (2) 2010年2月，廣州融達電源材料有限公司及巢湖市融捷金屬科技有限公司的實際控制人呂向陽作出書面承諾：「如果比亞迪在本承諾函出具後擬對外單獨銷售電池材料並向本人發出通知，則本人將促使本人控制的廣州融達電源材料有限公司、巢湖市融捷金屬科技有限公司根據比亞迪的通知，除繼續履行完畢已經簽署的合同或訂單外，在通知發出後一個月內停止從事新型電池材料的開發和電池材料的生產、銷售業務。」2010年6月，呂向陽作出進一步承諾：「在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6個月內，本人承諾將廣州融達電源材料有限公司和巢湖市融捷金屬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相關資產和業務全部轉讓給和本人無任何關聯關係的其他當事人。」

報告期內，該承諾正在履行中。

五、重要事項

2、鎖股承諾及履行情況

- (1)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王傳福及本公司股東呂向陽、王傳方、王海濤、吳昌會、何志奇、廣州融捷、廣州信衡通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承諾：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購其持有的股份。上述鎖定期滿後，王傳福在其擔任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期間、呂向陽在其擔任本公司董事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超過其所持有本公司可轉讓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離職後半年內不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在申報離任六個月後的十二個月內通過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不超過所持本公司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五十。此外，呂向陽進一步承諾：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通過廣州融捷間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購其通過廣州融捷間接持有的股份。其在本公司擔任董事期間，其每年轉讓的廣州融捷股權不超過其持有廣州融捷股權總數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離職後半年內不轉讓其持有的廣州融捷股權。廣州融捷進一步承諾：呂向陽控股廣州融捷期間，其每年轉讓的股份不超過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呂向陽不再控股該公司後半年內，不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 本公司股東合肥曉函商貿有限責任公司承諾：對於呂子函通過其間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購其持有的股份，而其持有的本公司其他股份，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購其持有的股份。
- (3) 本公司其他A股股東承諾：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購其持有的股份。其中擔任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夏佐全、楊龍忠、王念強、吳經勝、毛德和、何龍、夏治冰還承諾：在上述鎖定期滿後，在本公司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超過其所持有本公司可轉讓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離職後半年內不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在申報離任六個月後的十二個月內通過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不超過所持本公司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五十。此外，廣州漸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進一步承諾：張輝斌控股廣州漸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超過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二十五；張輝斌不再控股廣州漸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後半年內，不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五、重要事項

- (4) 本公司監事張輝斌承諾：其所持廣州漸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權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權，也不由廣州漸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回購其持有的股權。其在本公司擔任監事期間，其每年轉讓的廣州漸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權不超過其持有廣州漸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權總數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離職後半年內不轉讓其持有的廣州漸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權。
- (5) 呂守國、呂子茵及張長虹就其通過廣州信衡通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合肥曉茵商貿有限責任公司、廣州融捷間接所持本公司的股份承諾：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通過廣州信衡通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合肥曉茵商貿有限責任公司、廣州融捷間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購其通過廣州信衡通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合肥曉茵商貿有限責任公司、廣州融捷間接持有的股份。

報告期內，上述股東均嚴格履行承諾。

3、本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的其他重要承諾及履行情況

本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王傳福先生針對本公司稅收優惠、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問題分別作出承諾。

承諾：如果稅務機關在任何時候認定公司及其有關下屬公司(深圳市比亞迪鋰電池有限公司、比亞迪精密製造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亞迪電子部品件有限公司、比亞迪汽車銷售有限公司、深圳比亞迪電池模具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亞迪電子有限公司、深圳比亞迪技工學校)享受的深圳特區的企業所得稅稅收優惠不合法，要求補繳企業所得稅，本人將全額承擔上述應補繳的稅款及其滯納金、罰款(如有)等，並放棄對公司及下屬公司的追索權，保證公司及上述下屬公司不會因此遭受任何損失。

承諾：如公司及其下屬公司因在2008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期間未為其聘用的員工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金而遭受任何損失，包括但不限於被勞動與社會保障部門、社保部門或其他政府機關要求繳納滯納金或被罰款，及被員工要求承擔支付義務或賠償義務，該等繳納滯納金、罰款或支付及賠償義務將由本人全額承擔，且不需本公司及其下屬公司支付任何對價，並放棄對本公司及其下屬公司的追索權，保證不使本公司或其下屬公司遭受任何損失。

五、重要事項

承諾：如公司及其下屬公司因在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之間未為其聘用的員工按時足額繳納住房公積金而遭受任何損失，包括但不限於被住房公積金管理部門或其他政府機關要求繳納滯納金或被罰款，及被員工要求承擔支付義務或賠償義務，該等繳納滯納金、罰款或支付及賠償義務將由本人全額承擔，且不需公司及其下屬公司支付任何對價，並放棄對公司及其下屬公司的追索權，保證公司或其下屬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損失。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未發生因稅收優惠、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問題而需要補繳或繳納任何稅款、滯納金或罰款。

(九)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更換或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

(十) 本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股東在報告期內不存在受有權機關調查、司法紀檢部門採取強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機關或追究刑事責任、中國證監會稽查、中國證監會行政處罰、證券市場禁入、通報批評、認為不適當人選、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門處罰及證券交易所公開譴責的情況。

(十一) 報告期接待調研情況

作為一家在深圳和香港兩地上市的上市公司，本公司不斷加強與國內外投資者的交流，努力提升投資者關係管理。報告期內，公司通過業績說明會、分析師會議、接受投資者調研等形式，就公司的經營情況、財務狀況及發展趨勢等進行了多次溝通，並接受個人投資者電話諮詢。按照《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和香港聯合交易所頒佈的《證券上市規則》、《股價敏感資料披露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公司及相關信息披露義務人嚴格遵守信息披露的原則，不存在違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與投資者及時、充分的溝通，切實加強和鞏固了公司與投資者的關係，增強了公司與投資者之間的信任，增進了投資者對公司的理解和支持。

五、重要事項

表5-3：報告期接待調研、溝通、採訪等活動情況表

接待時間	接待地點	接待方式	接待對象	談論的主要內容及提供的資料
2011-1-4&5&6&7	拉斯維加斯	投資者交流	野村證券及其客戶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1-11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盛海投資、中信證券國際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1-20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野村證券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1-20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Co, Fidelity Investments (Japan) Limited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1-21	香港	投資者交流	美銀美林及其客戶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1-24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Nezu Asia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1-24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Clairvoyance Capital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1-25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Daiwa SBI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1-27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Perpetual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1-27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Value Partners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1-28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渣打銀行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2-11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摩根大通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2-14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Mitsubishi UFJ Securities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2-14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渣打銀行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2-15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Barclays Capital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2-16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KGIA Institutional Research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2-17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野村證券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2-18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麥格裡證券及其客戶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2-21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Waddell&Reed Investments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2-25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Aberdeen, Inc; Montrose Advisors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2-25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APG Asset Management Asia, HSBC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3-3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建銀國際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3-7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嘉實基金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五、重要事項

接待時間	接待地點	接待方式	接待對象	談論的主要內容及提供的資料
2011-3-9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索羅斯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Mitsubishi UFJ Securities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3-11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Jefferies; TBF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3-14&15	香港	投資者交流	券商、基金等各類投資者	2010年公司年度業績發佈
2011-3-16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Pyramis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3-17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Lapp Capital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3-22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AMP Capital, 摩根士丹利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3-23	公司辦公室	電話溝通	Matrix Group (London)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3-25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摩根大通, 瑞銀證券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3-30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Perpetual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7	公司辦公室	電話溝通	Eight Investment Partners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11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RCML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11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Clairvoyance Capital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11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斯羅德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12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Japaninvest (HK) Research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13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Asia Century Quest Capital LLC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13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Artisan partners Holdings LP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15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Capital International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15	公司辦公室	電話溝通	Montpelier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18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Public Mutual, 建銀國際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19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Janus Capital, 野村證券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19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Lombard Odi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20	公司辦公室	電話溝通	Marverick Capital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20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UOB Asset Management, HSBC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21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Viking Japan LLC, Viking Global Hong Kong Ltd, OLD PEAK LIMITED, CLSA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21	公司辦公室	電話溝通	中銀國際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27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三菱日聯證券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4-29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Fidelity, 摩根士丹利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5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中銀國際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5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渣打銀行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五、重要事項

接待時間	接待地點	接待方式	接待對象	談論的主要內容及提供的資料
2011-5-10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Pelargos Capital，里昂證券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11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Tiger Management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16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Fidelity Management & Research Co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18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韓國投資證券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18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Hana Daetoo Securities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19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Baillie Gifford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19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DWS(Germany), Credit Suisse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19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里昂證券及其客戶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20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德意志銀行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20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Clairvoyance Capital	公司基本生產情況等
2011-5-23	公司長沙工廠	實地調研	Capital and some portfolio managers from US/London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23	深圳	實地調研	國內A股分析師	公司基本情況及發展趨勢、鵬城電動出租車公司運營狀況、南方電網充電站運營情況
2011-5-24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Mizuho Securities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24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Davis Selected Advisors, Evermore Global Advisors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27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美銀美林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5-27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Deka Investment GmbH, Metzler Asset Management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6-7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Prudential Asset Mgmt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6-8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MFS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6-8&9	深圳	投資者交流	券商、基金等各類投資者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路演推介
2011-6-10	廣州	投資者交流	廣發基金、金鷹基金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路演推介
2011-6-13&14	上海	投資者交流	券商、基金等各類投資者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路演推介
2011-6-14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DWS, Jefferies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6-14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摩根士丹利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6-15&16	北京	投資者交流	券商、基金等各類投資者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路演推介
2011-6-20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Capital Group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6-20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Pheim Asset Management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6-20	深圳	投資者交流	國內A股中小投資者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網上路演
2011-6-21	公司會議室	電話溝通	元大證券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2011-6-27	公司會議室	實地調研	JAT Capital	公司基本情況、發展趨勢、行業狀況等

五、重要事項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報告期內，公司信息披露索引請見下表5-4

表5-4：報告期信息披露索引

公告日期	公告編號	公告名稱
2011-6-8	招股文件	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
2011-6-8	招股文件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招股意向書摘要
2011-6-8	招股文件	已審財務報表(2010年度、2009年度及2008年度)
2011-6-8	招股文件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招股意向書
2011-6-8	招股文件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初步詢價及推介公告
2011-6-8	招股文件	內部控制審核報告
2011-6-8	招股文件	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境內人民幣普通股股票並上市的律師工作報告
2011-6-8	招股文件	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境內人民幣普通股股票並上市的法律意見書
2011-6-8	招股文件	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境內人民幣普通股股票並上市的補充法律意見書(一)
2011-6-8	招股文件	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境內人民幣普通股股票並上市的補充法律意見書(二)
2011-6-8	招股文件	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境內人民幣普通股股票並上市的補充法律意見書(三)
2011-6-8	招股文件	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境內人民幣普通股股票並上市的補充法律意見書(四)
2011-6-8	招股文件	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境內人民幣普通股股票並上市的補充法律意見書(五)
2011-6-8	招股文件	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境內人民幣普通股股票並上市的補充法律意見書(六)
2011-6-8	招股文件	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境內人民幣普通股股票並上市的補充法律意見書(七)
2011-6-8	招股文件	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境內人民幣普通股股票並上市的補充法律意見書(八)

五、重要事項

公告日期	公告編號	公告名稱
2011-6-8	招股文件	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境內人民幣普通股股票並上市的補充法律意見書(九)
2011-6-8	招股文件	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之發行保薦書
2011-6-8	招股文件	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之發行保薦工作報告
2011-6-8	招股文件	公司章程(草案)
2011-6-8	招股文件	非經常性損益明細表的專項說明(2010年度、2009年度及2008年度)
2011-6-8	招股文件	200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決議等
2011-6-8	招股文件	第三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決議等
2011-6-11	公告	股東周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2011-6-17	招股文件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網上路演公告
2011-6-20	招股文件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招股說明書摘要
2011-6-20	招股文件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投資風險特別公告
2011-6-20	招股文件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招股說明書
2011-6-20	招股文件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發行公告
2011-6-20	招股文件	釐定A股發行的發行價及發行量
2011-6-23	招股文件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網上定價發行申購情況及中籤率公告
2011-6-23	招股文件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網下搖號中籤及配售結果公告
2011-6-24	招股文件	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網上定價發行搖號中籤結果公告
2011-6-29	招股文件	北京市天元律師事務所關於公司首次公開發行的境內人民幣普通股股票上市的法律意見
2011-6-29	招股文件	瑞銀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關於公司股票上市保薦書
2011-6-29	招股文件	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上市公告書

註：上表所列公告為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以及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上所披露的信息。

六、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未經審計）及附註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1,482,776	24,245,770
銷售成本		(18,530,883)	(19,068,457)
毛利		2,951,893	5,177,31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52,473	275,061
政府補助金及津貼		153,410	87,965
銷售及分銷成本		(847,266)	(1,014,849)
研究與開發成本		(612,496)	(702,421)
行政開支		(1,012,595)	(859,461)
其他開支		(53,383)	(98,923)
融資成本	6	(338,534)	(101,672)
分佔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實體		(2,411)	10,552
聯營公司		(1,166)	—
除稅前溢利	7	489,925	2,773,565
所得稅開支	8	(95,393)	(185,538)
本期間溢利		394,532	2,588,027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75,363	2,421,178
少數股東權益		119,169	166,849
		394,532	2,588,027
母公司的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9	人民幣0.12元	人民幣1.06元

簡明合併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u>394,532</u>	<u>2,588,027</u>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7,816)</u>	<u>8,843</u>
本期間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u>(7,816)</u>	<u>8,843</u>
本期間綜合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u>386,716</u>	<u>2,596,870</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70,522	2,427,543
少數股東權益		<u>116,194</u>	<u>169,327</u>
		<u>386,716</u>	<u>2,596,870</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8,613,255	24,877,113
發展中物業		1,149,549	166,851
預付土地租金		3,780,051	4,386,785
商譽		65,914	65,914
其他無形資產		1,768,232	1,222,772
非流動預付款項		4,877,560	4,172,190
投資共同控制實體		231,359	59,160
投資聯營公司		200,659	—
遞延稅項資產		413,562	371,337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1,100,141</u>	<u>35,322,122</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7,331,635	6,537,85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6,623,134	8,152,8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682,372	1,869,370
已抵押存款		53,574	13,7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82,557	1,978,735
流動資產總值		<u>21,473,272</u>	<u>18,552,54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16,800,664	11,033,448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3,304,436	3,196,861
預收客戶賬款		1,711,621	2,864,656
遞延收入		66,748	54,435
計息銀行借款		10,542,759	11,003,490
應付稅項		128,440	204,758
撥備		265,431	317,565
流動負債總額		<u>32,820,099</u>	<u>28,675,213</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11,346,827)</u>	<u>(10,122,67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9,753,314</u>	<u>25,199,450</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895,096	3,049,000
遞延收入	966,591	999,374
非流動負債總值	<u>6,861,687</u>	<u>4,048,374</u>
資產淨值	<u>22,891,627</u>	<u>21,151,076</u>
權益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354,100	2,275,100
儲備	17,730,576	16,185,219
少數股東權益	<u>20,084,676</u>	<u>18,460,319</u>
權益總額	<u>22,891,627</u>	<u>21,151,076</u>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賬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外幣 波動儲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利潤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少數股東 權益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275,100	1,368,590	4,349,366	1,145,518	(48,650)	750,783	6,841,650	16,682,357	2,344,770	19,027,127
本期間溢利	—	—	—	—	—	—	2,421,178	2,421,178	166,849	2,588,027
其他綜合收益	—	—	—	—	6,365	—	—	6,365	2,478	8,843
綜合收益總值	—	—	—	—	6,365	—	2,421,178	2,427,543	169,327	2,596,870
已宣派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	—	—	—	—	(750,783)	—	(750,783)	—	(750,783)
付予少數股東權益的股息	—	—	—	—	—	—	—	—	(51,691)	(51,691)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u>2,275,100</u>	<u>1,368,590</u>	<u>4,349,366</u>	<u>1,145,518</u>	<u>(42,285)</u>	<u>—</u>	<u>9,262,828</u>	<u>18,359,117</u>	<u>2,462,406</u>	<u>20,821,523</u>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275,100	1,368,590	4,354,102	1,458,213	(43,319)	—	9,047,633	18,460,319	2,690,757	21,151,076
本期間溢利	—	—	—	—	—	—	275,363	275,363	119,169	394,532
其他綜合虧損	—	—	—	—	(4,841)	—	—	(4,841)	(2,975)	(7,816)
綜合收益總值	—	—	—	—	(4,841)	—	275,363	270,522	116,194	386,716
發行股份	79,000	1,274,835	—	—	—	—	—	1,353,835	—	1,353,835
劃撥予增加儲備金的 政府補助	—	—	2,349	—	—	—	(2,349)	—	—	—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u>2,354,100</u>	<u>2,643,425*</u>	<u>4,356,451*</u>	<u>1,458,213*</u>	<u>(48,160)*</u>	<u>—</u>	<u>9,320,647*</u>	<u>20,084,676</u>	<u>2,806,951</u>	<u>22,891,627</u>

* 該等儲備包括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合併儲備人民幣17,730,576,000元。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運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4,661,293	3,156,9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5,451,115)	(5,562,91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3,607,221	1,880,1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817,399	(525,86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8,735	2,316,826
匯率變動淨影響	(13,577)	34,98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82,557	1,825,9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3,411,319	1,253,850
於收購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 無抵押定期存款	1,424,812	572,095
銀行融資之已抵押存款	(53,574)	—
	4,782,557	1,825,945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資料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自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起，本公司的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按每股人民幣18元的價格發行79,000,000股A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二次充電電池、汽車及相關產品、手機部件、液晶顯示屏及其他電子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中期簡明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披露的所有信息，因此閱讀時應結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流動負債淨額錄得約人民幣11,346,827,000元，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告乃按持續經營之會計基準編製，因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未來能取得足夠之流動資金及新資金，以償還將到期之所有債務，及本集團有能力取得銀行持續財務支持，包括本集團之短期銀行貸款於到期日獲得再延續融資。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用以下新訂的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無需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的有限豁免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有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供股的分類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4號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發行權益工具以消滅金融負債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亦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當中載列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主要目的為剔除異處及澄清文句。

*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的修訂。

採用上述新訂的準則及詮釋並未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準則、詮釋或修訂。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層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設立業務部門，其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二次充電電池及其他產品分部包括製造和銷售鋰離及鎳電池，主要應用於手機、電動工具及其他便攜式電子具以及新能源產品；
- (b) 手機部件及組裝服務等分部包括製造和銷售手機及電子產品部件並提供套機組裝服務，例如外殼、鍵盤及提供組裝服務等；
- (c) 汽車及相關產品分部包括製造和銷售汽車及汽車精品、與汽車相關的模具及部件；
- (d)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的非製造業務。

管理層獨立監控其經營分部業績，以便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制定決策。評估分部表現時，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得出，即計量持續經營業務所得除稅前經調整溢利。計量所得除稅前經調整溢利時，與本集團的所得除稅前盈利一致，惟利息收入、融資成本、股息收入連同營業總部及公司開支則不按此法計量。

分部資產並無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商譽及其他未分配營業總部及企業資產，乃因該等資產按集團層面管理。

各業務間的銷售及轉讓乃經參考與第三者交易時的售價，按當時市價進行交易。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4. 分部資料(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經營分部的收益及溢利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次充電電池 及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手機部件及 組裝服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2,423,908	9,512,503	9,546,365	—	21,482,776
各分部間的銷售	51,882	432,638	130,068	—	614,588
其他(包括來自銷售原材料 及出售廢料的其他總收入)	95,919	199,211	414,413	—	709,543
税金及附加費	2,345	28,367	321,633	—	352,345
	<u>2,574,054</u>	<u>10,172,719</u>	<u>10,412,479</u>	<u>—</u>	<u>23,159,252</u>
對賬：					
各分部間的銷售撇銷					(614,588)
其他總收入撇銷					(709,543)
税金及附加費撇銷					(352,345)
					<u>21,482,776</u>
收益—向外界客戶銷售					<u>21,482,776</u>
分部業績	15,903	548,579	464,663	—	1,029,145
對賬：					
各分部間的業績撇銷					(95,010)
利息收入					19,882
股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197,63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23,197)
融資成本					(338,534)
					<u>489,925</u>
除稅前盈利					<u>489,925</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次充電電池 及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手機部件及 組裝服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2,042,470	9,213,124	12,990,176	—	24,245,770
各分部間的銷售	138,657	216,186	51,432	—	406,275
其他(包括來自銷售原材料 及出售廢料的其他總收入)	105,834	149,085	361,654	—	616,573
税金及附加費	1,652	3,413	397,199	—	402,264
	<u>2,288,613</u>	<u>9,581,808</u>	<u>13,800,461</u>	<u>—</u>	<u>25,670,882</u>
對賬：					
各分部間的銷售撤銷					(406,275)
其他收入及收益撤銷					(616,573)
税金及附加費撤銷					(402,264)
					<u>24,245,770</u>
分部業績	185,902	719,040	2,059,060	(83)	2,963,919
對賬：					
各分部間的業績撤銷					(46,457)
利息收入					9,888
股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221,01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73,127)
融資成本					(101,672)
					<u>2,773,565</u>
除稅前盈利					<u>2,773,565</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4. 分部資料(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經營分部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次充電電池 及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手機部件及 組裝服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3,353,219	16,848,861	31,265,433	1,998	61,469,511
對賬：					
各分部間應收款項撇銷					(1,211,738)
各分部間銷售未變現溢利撇銷					(103,66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419,304
資產總值					<u>62,573,413</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次充電電池 及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手機部件及 組裝服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9,914,907	13,222,035	27,981,856	59	51,118,857
對賬：					
各分部間應收款項撇銷					(723,044)
各分部間銷售未變現溢利撇銷					(51,63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530,483
資產總值					<u>53,874,663</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

收入(亦指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及所提供的組裝服務費撥備後出售貨物的發票淨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物	17,128,662	20,244,818
組裝服務收入	4,354,114	4,000,952
	<u>21,482,776</u>	<u>24,245,770</u>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9,882	9,888
銷售廢料收益	152,424	119,634
其他	80,167	156,091
	<u>252,473</u>	<u>285,613</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358,602	82,844
貼現票據的銀行收費	80,369	47,222
	<u>438,971</u>	<u>130,066</u>
減：資本化利息	(100,437)	(28,394)
	<u>338,534</u>	<u>101,672</u>

年內決定借款費用符合資本化的平均資本化率為4.91%(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11%)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存貨的成本	14,342,966	15,195,353
提供服務的成本	4,124,234	3,827,458
折舊	1,256,184	961,88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12,756	82,11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2,648	9,958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11,991)	(42,232)
存貨減值	63,683	45,646
物業、廠房及設備處置虧損	16,376	24,910

8.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中國內地	137,618	377,357
本期稅項－香港	—	—
本期稅項－其他國家	—	—
遞延稅項	(42,225)	(191,819)
本期稅項支出總額	95,393	185,538

應繳利得稅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適用稅率根據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本公司及其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繳納企業所得稅。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人民代表大會批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於國內投資及外商投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將由33%減至25%。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的過渡性安排，適用於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率僅會於五年過渡期內逐步提升至統一稅率25%。

於中國大陸經營的若干附屬公司均確認屬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於年內享有企業所得稅率減低至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5%。

於中國大陸經營的若干附屬公司享有由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免繳兩年所得稅的豁免權，並於隨後三年可享所得稅減半優惠。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9.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按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按每股基本盈利計算)	<u>275,363</u>	<u>2,421,178</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股份		
按每股基本盈利計算的期內已 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並作出 調整以反映期內的紅股發行	<u>2,277,733,333</u>	<u>2,275,100,000</u>

由於期內並無存在攤薄事件，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金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成本為人民幣5,060,441,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624,802,000元)的資產。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變賣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6,411,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6,890,000元)的資產，產生出售虧損淨額人民幣16,376,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人民幣24,910,000元)。

11. 存貨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原料	2,417,020	2,172,018
在製品	2,470,291	1,588,463
製成品	1,995,512	2,315,228
持作生產模具	448,812	462,143
	<u>7,331,635</u>	<u>6,537,852</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銷售汽車及其相關產品，通常其客戶須以銀行承兌匯票預付款項。除此之外，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惟新客戶須通常預付款項除外。信貸期通常為一至三個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5,939,673	7,643,668
3至6個月	657,182	504,990
6個月至一年	26,279	4,142
	<u>6,623,134</u>	<u>8,152,800</u>

董事認為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面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2,557,889	10,042,146
3至6個月	4,067,141	799,404
6個月至1年	99,326	118,907
1至2年	41,561	44,504
2至3年	14,734	11,244
3年以上	20,013	17,243
	<u>16,800,664</u>	<u>11,033,448</u>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計息並一般以30日至120日賬期結算。董事認為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面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4. 或然負債

- (a) 二零零七年六月，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旗下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聯屬公司（「原告」）向香港高等法院（「法院」）展開訴訟（「二零零七年六月訴訟」），控告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被告」）非法獲得並使用原告機密資料。原告聲稱，被告透過原告若干僱員的協助直接或間接利誘並促使原告的多名前僱員（部分其後受僱於本集團）違反其與前僱主（原告）之間的合約及保密責任，而向被告披露其在受僱於原告期間獲得的機密資料。此外，控指被告知悉或理應知悉該等資料的機密性，但被告准許或默許不當使用該資料而建立了一個與原告極度相似的手機生產系統，並在與其供應商及客戶關係中使用原告的機密資料。隨著針對訴稱所有被告的二零零七年六月訴訟被全面撤銷以及該訴訟未判令被告承擔責任，原告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停止二零零七年六月訴訟。同日，原告向香港高等法院提起新一輪的法律程序（「二零零七年十月訴訟」）。二零零七年十月訴訟訴稱的被告相同，而原告在二零零七年十月訴訟中提出的申索基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訴訟中的相同事實及理由。就實質而言，原告聲稱被告盜用及不當使用屬於原告的機密資料。原告在二零零七年十月訴訟中提出的補救方法包括強令禁止被告使用有關機密資料，強令被告交出因使用機密資料所獲得的利潤以及賠償原告遭受的損失及支付懲罰性賠償金。原告已確定部份申索的賠償金數額，包括獲得聲稱機密資料的估計成本人民幣2,907,000元，以及原告聲稱因其承擔聲稱機密資料的保密責任而應向其他當事人支付的賠償金人民幣3,600,000元。原告在二零零七年十月訴訟中主張的其他賠償金數額尚未確定。

就二零零七年十月訴訟而言，本公司已向其他被告提供保證，以承擔二零零七年十月訴訟引致的所有責任、損失、賠償、成本及開支（如有）。本公司向被補償各方撥付的補償金不包括未來溢利虧損之影響以及任何責任，諸如停止使用某些資料，受補償方遵守任何禁令或任何遞交文件的法院命令。於本合併財務報表刊發日期，所有被告已正式獲送達傳票。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日，本公司及比亞迪香港作為被告，當時已獲送傳票，並已申請擱置該法律訴訟。擱置申請的聆訊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一日及十二日進行，而有關擱置的判決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作出。擱置申請已遭駁回，並頒發暫許命令由比亞迪及比亞迪香港負責原告就擱置申請的法律費用（若未能協議有關費用的金額，則由法院裁定）。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日，上述原告向香港高等法院更改起訴狀，增加富士康精密組件（北京）有限公司作為原告。本集團亦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對原告（包含富士康精密組件（北京）有限公司）提出反索償，有關文件已送達原告各方。反索償主要是有關原告發佈誹謗性言論損害被告聲譽及干擾被告業務，並要求原告作出補救。

根據本集團訴訟律師出具的法律意見，鑑於法律程序尚處於初期階段，故無法肯定訴訟的最終結果。因此，本集團並無計提應計負債。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4. 或然負債(續)

(b) Ingenico S.A與本公司之間的損害賠償糾紛

Ingenico S.A.為一家成立於法國的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該公司向法國南泰爾地區商事法庭對本公司提起訴訟，訴稱本公司違反合同義務，提供的鋰電池產品存在缺陷致其損害，請求判令本公司承擔其遭受及將來可能遭受的物質損失、公司形象損失以及訴訟費共計9,703,000歐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經《海牙公約》規定的國際送達程序，本公司正式被送達訴狀及傳票。

根據本公司訴訟律師出具的法律意見，鑑於法律程序尚處於初步階段，我們不能保證訴訟的最終結果。然而，我們相信，本公司擁有有利的依據對抗原告的訴求。因此，不能確定該訴訟會否導致任何補償責任，而倘導致，有關金額亦不能可靠計量，故本公司並無就預期負債作出任何撥備。

15. 承擔

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樓宇(註1)	2,206,257	1,474,670
廠房及機器(註2)	4,862,644	4,737,428
就投資合資公司的注資	125,000	700,000
	<u>7,193,901</u>	<u>6,912,098</u>

註1：上述資本承擔包含下述比亞迪汽車二廠項目、韶關基地項目和長沙轎車項目的承諾共計人民幣485,860,000元；

註2：上述資本承擔包含下述比亞迪汽車二廠項目、韶關基地項目和長沙轎車項目的承諾共計人民幣576,476,000元。

除上述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外，本集團亦有下列其他承擔：

(a)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比亞迪汽車」)二廠項目

本公司的子公司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比亞迪汽車」)在西安高新區內投資興建汽車工廠擴建項目，該項目總投資額為人民幣44.6億元，用於整車及汽車零部件的生產項目。項目完成後，形成年產能達到20萬輛整車及汽車零部件。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5. 承擔(續)

(b) 韶關基地項目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深圳比亞迪汽車」)與廣東省韶關市人民政府簽訂了投資協議書。根據該協議深圳比亞迪汽車將在東莞(韶關)產業轉移工業園範圍內投資興建國家級汽車試車跑道和部分汽車零部件生產基地項目(「韶關基地項目」)。項目總投資額約15億元人民幣。交地後，深圳市比亞迪汽車承諾兩年內全面投產，三年內產值達到10億元人民幣以上，實現人民幣約8,000萬元/年的稅收。

(c) 長沙轎車項目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比亞迪汽車與湖南環保科技產業園管委會和長沙市經濟委員會簽訂了比亞迪汽車城項目投資協議書。根據該協議，深圳比亞迪汽車將在湖南環保科技產業園內投資年產約40萬輛轎車的生產項目。該項目總投資額約人民幣30億元，深圳比亞迪汽車承諾投產三年後產值達到人民幣100億元以上。

本集團在合營企業的資本承諾中所佔的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履行	<u>6,746</u>	<u>16,602</u>

16. 關聯人士交易

(a) 期內，向深圳比亞迪載姆勒新技術有限公司銷售固定資產及服務收入的金額為人民幣62,616,000元。

(b) 本集團之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6,974	17,363
退休計劃供款	<u>15</u>	<u>10</u>
	<u>16,989</u>	<u>17,373</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7. 結算日後事項

2010年6月18日，本公司與法國租賃公司（「CGL」）在深圳簽訂《關於設立比亞迪汽車金融有限公司的合資合同》，擬合資設立比亞迪汽車金融有限公司（「金融公司」）。金融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億元，其中，本公司出資人民幣4億元，佔金融公司80%的股權比例；CGL出資與人民幣1億元等值的歐元，佔金融公司20%的股權比例。

鑒於CGL認為中國汽車市場的風險正在增大，合資雙方對業務的風險判斷不同，在經營策略等方面未達成一致意見，因此，本公司與CGL同意友好終止合資合同及金融公司現有合作，並於2011年7月4日完成《終止協議》的簽署及蓋章事宜。《終止協議》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18. 審批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審批及授權刊發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

七、 備查文件

- (一) 載有法定代表人王傳福先生簽名的2011年半年度報告文本；
- (二) 載有董事長兼總裁王傳福先生、財務總監吳經勝先生及會計機構負責人周亞琳女士簽名並蓋章的財務報告文本；
- (三) 報告期內在公司境內信息披露報紙上公開披露過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備查文件備置地點：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傳福

2011年8月22日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東女士及武常岐先生。